附件1

教师党支部评星定级参考标准（自评用表）

党支部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内容 | 项目 | 分值 | 支 部  自评分 | 党委组织统战部审核分 |
| --- | --- | --- | --- | --- |
| 1班子建设（14分） |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支部的决议，支部党员、教师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5 |  |  |
| 注重选拔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党员学术带头人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一般应兼任本单位行政职务。党支部书记按要求参加集中培训，加强理想信念、党务工作能力和党性锻炼学习。党支部书记任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管理、服务等部门党支部书记一般由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担任。 | 3 |  |  |
| 加强支委班子建设，配备熟悉和热爱党务工作的青年党员、学术骨干担任副书记或委员，并作为支部书记后备人选进行培养锻炼。委员分工明确，团结协作，有支委意识，能够履职尽责，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支部委员会的核心作用。 | 3 |  |  |
| 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一般为3年。任期届满，按程序按期进行换届选举。任期将满前，一般提前1个月向上级党组织书面报送换届请示。酝酿确定支委委员和书记、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后，应报上级党组织审查。委员选举结果及分工情况报上级党组织备案，书记、副书记选举结果报上级党组织批准。党支部委员出现缺额，影响党支部工作的正常开展，应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及时进行补选。 | 3 |  |  |
| 2工作运行（18分） | 优化党支部设置，一般按照系部内设的教学、科研机构设置。管理、服务等部门的党支部一般按照部门设置。支部党员人数一般在30人以内。 | 3 |  |  |
| 有正式党员7人以上的党支部，应当设立党支部委员会；正式党员不足7人的党支部，设1名书记，必要时可以设1名副书记，由党支部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对于出国出境或参加校外教学科研、学术交流活动连续6个月以上的教师党员，要及时纳入党组织管理，条件具备的要建立临时党支部（党小组）。 | 3 |  |  |
| 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支部党员大会，每月至少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议，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小组会。 | 5 |  |  |
| 党支部一般每学期末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支部工作，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党支部书记每年参加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抓好述职评议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党员一般每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 | 3 |  |  |
| 拓宽党员参与民主议事的途径，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发扬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和监督权，建立党员意见和建议受理回复机制。党支部讨论决定重要事项前，应当充分听取党员的意见，党内重要情况及时向党员通报。 | 2 |  |  |
| 积极推进党务公开，畅通党内信息沟通通报渠道。 | 2 |  |  |
| 3党员管理（22分） | 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发展党员工作细则》等规定要求。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 | 2 |  |  |
| 加强在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认真梳理、摸清青年教师思想政治状况，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加大对教师群体的培养力度，不断扩大教师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努力把高层次人才、学术骨干、优秀青年教师中的先进分子及时吸收到党的队伍中来。 | 2 |  |  |
| 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强化发展质量，严把发展关口，严格政治审查，把一贯表现和对重大问题的态度作为重要考察内容，确保政治合格。 | 2 |  |  |
| 加强对教师群体的思想政治引领，认真开展入党启蒙教育，引导教师积极向党组织靠拢。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在1个月内同入党申请人谈话。 | 1 |  |  |
| 加强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做到有计划、有布置、有考核。做好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工作；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公示无异议后，报学院党委备案；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半年考察1次并作好记录，培养考察期至少1年以上；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季度提交1份思想汇报。对积极分子进行系统培训和教育。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员学术带头人直接联系培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制度。 | 2 |  |  |
| 确定发展对象人选前要听取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发展对象人选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公示无异议后，报学院党委备案；对发展对象要进行政治审查；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或24学时。 | 2 |  |  |
| 认真执行发展党员预审制度；党支部接收预备党员大会程序规范；在支部大会后1个月内安排党委委员或组织员与发展对象谈话；及时组织预备党员入党宣誓；未来3个月内将要离职的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手续。做好预备期的培养考察工作，至少每半年考察1次并做好记录；预备党员转正材料完备，程序规范；发展党员材料填写完整规范，不能出现错填、漏填、涂改等；及时将发展党员材料存入档案。 | 2 |  |  |
| 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加强政治理论教育和党史教育，突出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党的宗旨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和知识技能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把加强教师理想信念教育作为党支部工作的首要任务，规范开展教师党员党内学习教育制度，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2个学时，其中，参加“三会一课”、经组织认定的网络学习时间计入学时。认真落实政治理论学习制度。 | 2 |  |  |
| 落实上级党员教育培训规划，通过主题教育、形势政策报告会、社会实践和重大节庆日活动等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充分利用“灯塔党建在线”“学习强国”等网络新媒体，创新学习方式，增强学习实效。 | 1 |  |  |
| 完善“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着力探索创新教育培养方式，将思想引领和学术指导紧密结合，对教师培养对象进行政治成长、学术发展“双规划”，实现“同进步”。 | 2 |  |  |
| 认真做好党籍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党组织关系接转规定，档案材料审查严格，接转组织关系及时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有效衔接。及时排查党员组织关系，妥善做好“失联党员”“口袋党员”的联系查找和组织关系接转。 | 2 |  |  |
| 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和服务，做好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组织关系和党籍管理工作，建立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库与管理台账。认真开展党性分析评议工作，建立健全党员退出机制，及时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及时处分违纪党员，严格执行党的纪律。 | 2 |  |  |
| 4组织生活（16分） |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加强对教师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推动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严格规范“三会一课”制度，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做到形式多样、氛围隆重。每学期至少安排1次党课，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党支部每年年初制定“三会一课”年度计划并上报党组织备案，严格考勤和缺勤补学等制度，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并于每学期末报上级党组织。及时将组织生活开展情况记入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形成支部组织生活电子日志。 | 8 |  |  |
| 健全主题党日活动制度，每月固定一天为主题党日，活动时间一般不少于半天。 | 2 |  |  |
| 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教师党支部中的党员领导干部在参加班子民主生活会的同时，要以普通党员的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每年为党员讲党课，推动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支部工作联系点等制度，努力把所在党支部建设成为先进党支部。组织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做到支部委员之间必谈、支部委员与每位党员必谈、支部委员与党外教师必谈。每年开展1次教师党员民主评议工作。 | 6 |  |  |
| 5基础保障（14分） | 党支部开展学习活动有固定规范的党员活动室。积极拓展校内和校外党建活动阵地。 | 2 |  |  |
| 做好党建信息化建设，“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管理使用规范，支部党员注册率100%。 | 2 |  |  |
| 开通并用好山东e支部，做好发展党员网上纪实公示。 | 2 |  |  |
| 及时对党内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维护，认真做好年度党内统计工作。 | 2 |  |  |
| 支部委员通过谈心、支部活动等方式积极做好教师心理疏导，不断提升教师心理健康素质，引导教师保持理性平和的健康心态。及时发现并花大力气帮助解决教师在工作和生活上面临的急难愁盼问题。 | 2 |  |  |
| 按照党费收缴规定，党员自觉、按月、足额交纳党费。党支部及时将党费上缴上级党组织。 | 2 |  |  |
| 按照有关规定要求使用、管理党建经费。党建经费账目清晰，收支符合财务制度规定。 | 2 |  |  |
| 6作用发挥（16分） | 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与党的建设相结合，把解决师生的思想问题和解决教学科研、学习就业等实际问题相结合，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和群众路线，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长效机制，不断增强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看家本领，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化解矛盾、增进感情，使党支部真正成为团结凝聚师生员工的坚强阵地和政治核心。密切联系群众，经常听取师生员工意见和诉求，维护他们的正当权利和利益。 | 2 |  |  |
| 围绕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等开展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员工的作用。参与本单位重大问题决策，支持本单位行政负责人开展工作，对教职工职称评定、岗位晋升、考核评价等进行政治把关。 | 2 |  |  |
| 教育引导教师党员在日常教学科研生活中亮出党员身份、立起先进标尺、树立先锋形象，带头攻坚克难，成为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践行者，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和谐稳定。 | 2 |  |  |
| 把讲政治要求贯穿教育教学和科研活动全过程，明确党支部在教育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加强政治把关作用的具体办法，团结凝聚教师把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融入教育教学，教育引导教师在课堂教学、论坛讲座、管理和服务等活动中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原则。 | 2 |  |  |
| 大力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关心了解教师的思想政治状况，及时回应教师重大关切，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建立健全预警机制，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 2 |  |  |
| 把解决教师实际问题、增强教师归属感获得感作为工作的重要落脚点。坚持贴近教师思想、工作、生活实际，建立务实管用、灵活多样的服务载体，形成教师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常态化帮扶机制。 | 2 |  |  |
| 严格遵守党章与党纪党规，带头遵守国家法律和校规校纪，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增强“四个意识”、落实“四个合格”目标要求，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者和执行者，按规定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履行党员义务；“三尺讲台”的阵地意识强烈，坚守课堂底线；教书育人意识强烈；在完成教学、科研、管理、服务任务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治学态度严谨，育人成效突出。广大教师党员要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好老师的表率。 | 2 |  |  |
| 搭建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平台，健全党员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体系。 | 2 |  |  |
| 加分项（累计加分不超过20 分） | 党支部或所属党员获得校级及以上党组织的表彰奖励（个人1、2、3分，集体2、4、6分）；党建工作项目获校级及以上奖励或承担上级试点工作任务并取得突出成效（2、4、6分）；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在市级及以上媒体上发表，或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4、6分）；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发挥突出作用、作出重大贡献（2分）；入选校级及以上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双带头人”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等试点工作任务，建设成效突出（2、4、6分）；其他加分情形。 |  |  |  |
| 减分项  （分别给予一次不少于20分的减分） | 党支部在党建和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突出问题；党支部或所属党员造成重大失误、重大损失或出现重大舆情、群体性事件；上级巡察和日常调研督导发现突出问题，造成不良影响；支部党员违规违纪，受到党纪校纪处分和刑事处罚的；党支部所属党员理想信念不坚定、有信教情形的；其他减分情形。 |  |  |  |
| 综合得分 | | |  |  |

**自评申报等级： 星**

附件2

学生党支部评星定级参考标准（自评用表）

党支部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内容 | 项目 | 分值 | 支 部  自评分 | 党委组织统战部审核分 |
| --- | --- | --- | --- | --- |
| 1班子建设（13分） |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头脑，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在重大问题面前，教育引导学生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引导学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 6 |  |  |
| 加强支部委员会建设，委员分工明确，团结协作，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支部委员会引领学生刻苦学习、团结进步、健康成长的核心作用。学生党支部书记由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担任。 | 3 |  |  |
| 党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3年，按程序按期进行换届选举。任期将满前，一般提前1个月向上级党组织书面报送换届请示。酝酿确定支委委员和书记、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后，应报上级党组织审查。委员选举结果及分工情况报上级党组织备案，书记、副书记选举结果报上级党组织批准。党支部委员出现缺额，影响党支部工作的正常开展，应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及时进行补选。 | 4 |  |  |
| 2工作运行（18分） | 优化党支部设置，一般按照系部、年级设置。根据实际需要，探索依托学生公寓、社区、社团组织等建立党组织，探索学生党建工作向最活跃、最具创新能力的组织拓展。支部党员人数一般在30人以内。 | 4 |  |  |
| 有正式党员7人以上的党支部，应当设立党支部委员会；正式党员不足7人的党支部，设1名书记，必要时可以设1名副书记，由党支部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一般为3年。 | 4 |  |  |
| 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支部党员大会，每月至少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议，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小组会。 | 2 |  |  |
| 党支部一般每学期末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支部工作，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党支部书记每年参加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抓好述职评议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党员一般每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 | 3 |  |  |
| 拓宽党员参与民主议事的途径，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发扬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和监督权，建立党员意见和建议受理回复机制。党支部讨论决定重要事项前，应当充分听取党员的意见，党内重要情况及时向党员通报。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长效机制，关心党员的成长成才，做到政治上关怀、思想上关心、精神上激励、物质上帮扶，为党员解决实际困难。 | 3 |  |  |
| 积极推进党务公开，畅通党内信息沟通渠道。 | 2 |  |  |
| 3党员管理（23分） | 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各项要求。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注重发展边疆少数民族优秀学生党员。 | 2 |  |  |
| 重视在优秀青年学生干部和在就业创业、社会实践、奉献社会等方面有突出表现的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加大在低年级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 | 2 |  |  |
| 强化发展质量，严把发展关口，严格政治审查，确保政治合格。把综合素质作为发展学生党员的重要考察内容，全面考察思想政治、能力素质、道德品行、现实表现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注重学生的一贯表现和关键时刻表现、自我评价和群众评议、学习情况和社会实践情况，防止把学习成绩作为党员发展的唯一条件。 | 2 |  |  |
| 认真开展入党启蒙教育，引导学生积极向党组织靠拢。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在1个月内同入党申请人谈话。 | 2 |  |  |
| 加强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做到有计划、有布置、有考核。做好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工作；将团组织推优作为确定学生入党积极分子的重要渠道。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公示无异议后，报学院党委备案；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半年考察1次并作好记录，培养考察期至少1年；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季度提交1份思想汇报。对积极分子进行系统培训和教育，每期培训不少于24学时。建立从高中到大学入党积极分子接续培养机制。 | 2 |  |  |
| 确定发展对象人选前要听取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发展对象人选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公示无异议后，报学院党委备案；对发展对象要进行政治审查；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或24学时。 | 2 |  |  |
| 认真执行发展党员预审制度；党支部接收预备党员大会程序规范；在支部大会后1个月内安排党委委员或组织员与发展对象谈话；及时组织预备党员入党宣誓；未来3个月内将要毕业离校的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手续。做好预备期的培养考察工作，至少每半年考察1次并做好记录；预备党员转正材料完备，程序规范；发展党员材料填写完整规范，不能出现错填、漏填、涂改等；及时将发展党员材料存入档案。 | 2 |  |  |
| 充分发挥党校教育阵地和网络化现代教育手段在党员教育中的作用，积极拓展校内和校外党建活动阵地；运用学生互动社区、“灯塔党建在线”、“学习强国”等网络新媒体，创新学习方式，增强学习实效。 | 2 |  |  |
| 构建多层次、多渠道的党员经常性学习教育体系，加强政治理论教育和党史教育，突出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党的宗旨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和知识技能教育。落实上级党员教育培训规划，通过形势政策课教学、主题教育、社会实践和重大节庆日活动等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组织学生党员广泛参与自我管理、志愿服务、社会调查、承诺践诺等活动。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2个学时，其中，参加“三会一课”、经组织认定的网络学习时间计入学时。 | 2 |  |  |
| 做好党籍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规定，档案材料审查严格，接转组织关系及时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有效衔接。 | 2 |  |  |
| 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和服务，做好毕业生党员、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组织关系和党籍管理工作。建立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库与管理台账，规范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 | 2 |  |  |
| 开展党性分析评议工作，建立健全党员退出机制，及时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及时处分违纪党员，严格执行党的纪律。 | 1 |  |  |
| 4组织生活（16分） |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健全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结合学生特点，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每学期至少安排1次党课，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党支部每年年初制定“三会一课”年度计划并上报党组织备案，严格考勤和缺勤补学等制度，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并于每学期末报上级党组织。及时将组织生活开展情况记入灯塔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形成支部组织生活电子日志。 | 8 |  |  |
| 健全主题党日活动制度，每月固定一天为主题党日，活动时间一般不少于半天。 | 2 |  |  |
| 严格规范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制度，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组织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每年开展1次党员民主评议工作。党员一般每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 | 6 |  |  |
| 5基础保障（12分） | 党支部开展学习活动有固定规范的党员活动室。 | 2 |  |  |
| 做好党建信息化建设，“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管理使用规范，支部党员注册率100%。 | 2 |  |  |
| 开通并用好山东e支部，做好发展党员网上纪实公示。 | 2 |  |  |
| 及时对党内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维护，认真做好年度党内统计工作。 | 2 |  |  |
| 党员按月足额交纳党费，党支部及时将党费上缴上级党组织。 | 2 |  |  |
| 按照有关规定要求使用、管理党建经费。党建经费账目清晰，收支符合财务制度规定。 | 2 |  |  |
| 6作用发挥（18分） | 充分发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的作用，在党员思想政治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中针对性实效性强，在推进专业学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就业创业等方面工作有力。 | 2 |  |  |
| 积极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经常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并向有关部门反映。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实际问题相结合，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在引领优良班风、校风、学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维护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学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影响、带动广大学生明确学习目的，完成学习任务。 | 3 |  |  |
| 组织学生党员参与学生事务管理，维护学校稳定。支持、指导和帮助团支部、班委会以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点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保留团籍的学生党员的带动作用。 | 3 |  |  |
| 严格遵守党章与党纪党规，带头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做遵纪守法的标杆；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表率；带头落实“四个合格”目标要求，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者，做朋辈帮扶、互助友爱的践行者，做就业创业、志愿服务国家需要的争先者，做钻研科学知识、勇攀科学高峰的探索者。 | 3 |  |  |
| 毕业生党员在创新创业中的导向和示范作用突出，自觉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踊跃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就业创业。 | 2 |  |  |
| 定期开展学生党员榜样人物评选，通过选树先进典型，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影响其他学生。 | 3 |  |  |
| 搭建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平台，健全党员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体系。 | 2 |  |  |
| 加分项（累计加分不超过20 分） | 党支部或所属党员获得校级及以上党组织的表彰奖励（个人1、2、3分，集体2、4、6分）；党建工作项目获校级及以上奖励或承担上级试点工作任务并取得突出成效（2、4、6分）；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在市级及以上媒体上发表，或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4、6分）；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发挥突出作用、作出重大贡献（2分）；入选校级及以上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等试点工作任务，建设成效突出（2、4、6分）；其他加分情形。 |  |  |  |
| 减分项  （分别给予一次不少于20分的减分） | 党支部在党建和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突出问题；党支部或所属党员造成重大失误、重大损失或出现重大舆情、群体性事件；上级巡察和日常调研督导发现突出问题，造成不良影响；支部党员违规违纪，受到党纪校纪处分和刑事处罚的；党支部所属党员理想信念不坚定、有信教情形的；其他减分情形。 |  |  |  |
| 综合得分 | | |  |  |

**自评申报等级： 星**